

河南省全国第三届职业技能大赛执行
委员会办公室财务中心开闭幕项目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5-681

采 购 人：河南省全国第三届职业技能大赛执行委员会
办公室财务中心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省机电设备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六月编制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7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
一、总则	15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投标人	15
2. 适用法律	16
二、招标文件	16
3. 招标文件的组成	16
4. 投标费用	16
5.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7
6. 投标截止时间的顺延	17
7. 招标文件的约束力	17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7
8. 投标的范围及标准	17
9. 投标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17
10. 投标文件构成及编制	18
11. 投标文件格式	18
12. 投标报价	19
13. 投标保证金	19
14. 投标有效期	19
15. 投标文件签署	19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9
16. 投标文件的递交	19
17. 投标截止时间	20
18. 迟交的投标文件	20
19.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和撤回	20
五、开标	20
20. 开标时间和地点	20
21. 开标程序	20
六、评标	21
22. 评标及评标委员会的组成	21
23. 评标过程的保密	21
24. 投标文件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21
25. 投标文件中报价的修正	21
26. 对投标文件的评审	22
27.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23
28. 废标	23
七、定标	24
29. 确定中标人	24
30. 告知招标结果	24
31. 中标通知书	24

32. 质疑的提出与接收	24
八、合同的授予	25
33. 合同授予标准	25
34. 合同协议书的签订	25
35. 履约保证金	25
九、其他	26
36. 其他事项	26
第三章 评标标准（综合评分法）	27
第四章 合同	34
第五章 采购需求	43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48
第七章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70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河南省全国第三届职业技能大赛执行委员会办公室财务中心开闭幕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hnsggzyjy.henan.gov.cn>）”网。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5年7月22日9时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5-681
2. 项目名称：河南省全国第三届职业技能大赛执行委员会办公室财务中心开闭幕项目
3.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 预算金额：20168500 元
最高限价：201685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豫政采(2)20250940-1	中华人民共和国第三届职业技能大赛开闭幕式项目	20168500	20168500

5. 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 5.1 采购内容：中华人民共和国第三届职业技能大赛开闭幕式服务。
 - 5.2 服务期限：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全部工作完成之日止。
 - 5.3 服务质量：合格，符合采购人要求且不低于行业标准。
 - 5.4 服务地点：开幕式在郑州航空港区中原国际会展中心举行，闭幕式在郑州奥林匹克体育中心体育馆举行。
6. 合同履行期限：同本项目服务期限。
7.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条件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特定资格要求

(1)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转发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在资格审查时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投标人信用记录,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单位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在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查询时间内,查询时将查询结果进行截图,以作证据留存,此查询时间以外,该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审依据。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投标人提供满足本项要求的承诺书)。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2025年6月30日至2025年7月4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hnsaggzyjy.henan.gov.cn>)下载。

3. 方式:

3.1 投标人首先办理CA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具体办理事宜请查询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公共服务”-“办事指南”-CA办事指南,CA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办理完成后,办理市场主体信息库入库登记市场主体信息库入库登记通过后,方可参与投标。

3.2 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市场主体专区,凭企业身份认证锁(CA数字证书)在上述规定时间内按网上提示下载招标文件及资料。

4. 售价:0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5年7月22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投标人需要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中上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

3. 递交方式：投标人需要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中上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

4. 逾期送达或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5年7月22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远程开标室（三）-5（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具体地点以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通知为准，如有变化，不再另行通知）。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远程开标大厅网址为 <http://hnsaggzyjy.henan.gov.cn/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投标人无需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投标人应当在招标文件确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即开标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等。

2. 不见面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公共服务”-“办事指南”-“新交易平台使用手册（培训资料）”。

3. 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本项目落实优先采购节能环保、环境标志性产品、优先采购自主创新产品，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发展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

（2）本项目支持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

4. 采购代理服务费：

（1）收费标准：采购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承担，收费基数为服务期限内的中标金额合计，根据河南省招标投标协会关于印发《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

的通知（豫招协[2023]002号）规定（服务类）标准计取。

（2）收取方式：中标人支付，公对公银行转账。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河南省全国第三届职业技能大赛执行委员会办公室财务中心

地址：航空港区星港路办公区(星港路与金港大道交叉口星港路22号)

联系人：李展 周一

电话：0371-67887716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河南省机电设备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商务外环路23号中科大厦8楼

联系人：李素一 李莹辉

电话：0371-65928022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李素一 李莹辉

联系方式：0371-6592802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	采购人	采购人：河南省全国第三届职业技能大赛执行委员会办公室财务中心 地址：航空港区星港路办公区(星港路与金港大道交叉口星港路22号) 联系人：李展 周一 电话：0371-67887716
1.2	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省机电设备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商务外环路23号中科大厦8楼 联系人：李素一 李莹辉 电话：0371-65928022 邮箱：hnjdgf01@163.com
1.3	投标人（供应商）	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1.3.4	▲资格要求	详见“第一章 招标公告”第“二、申请人的资格条件”
1.4.7	▲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5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文件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及有关补充通知为招标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0.2.2	▲服务期限	详见“第一章 招标公告”第“一、项目基本情况：5.2 服务期限”
	▲服务质量	合格，符合采购人要求且不低于行业标准。
12.4	▲预算金额及最高投标限价	20168500 元。 注：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含税）不得超过上述最高限价，否则其投标文件按无效处理。
1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	1.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包括完成招标范围内的所有工作内容所需全部费用，在合同实施期间除合同另有约定的外不因市场变化因素而变动，投标人在计算报价时应根据自身情况，在合理范围内，自主考

		<p>虑、优惠报价，但不能影响诚信履约。</p> <p>2. 本项目管理服务费采用包干制，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是应包括所需人员费用、服务费用、材料费用等为完成招标文件规定的一切工作所需的全部费用。</p> <p>3. 投标人应充分考虑现场现状条件可能影响到服务的所有风险因素。无论投标人是否进行了现场踏勘工作，合同价款中均将被认为已包含有现场现状在服务期间发生的全部不可预见的风险费用，中标后则无权因此要求任何服务期限或费用上的索赔。</p> <p>4. 投标人不得以任何理由在投标截止时间后对报价予以修改，报价在投标有效期内是固定的，不因任何原因而改变。投标截止时间后，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和条件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而予以拒绝。</p>
14	▲投标有效期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起 60 日历天
15	投标文件签字或盖章要求	<p>本项目采用电子投标文件</p> <p>招标文件规定的应加盖公章的证明材料必须加盖供应商公章。所有要求加盖供应商公章的地方都应用供应商单位的 CA 印章。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地方都应用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 CA 印章（授权委托书中授权代表签字，可手写签字扫描上传）。</p>
16	投标文件的递交	<p>1.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p> <p>a、各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到市场主体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请投标人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p> <p>b、投标人因交易中心投标系统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联系。</p> <p>2.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远程开标大厅网址为（https://hnsggzyjy.henan.gov.cn/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投标人无需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并上传加密电子版投标文件，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等。</p>
17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即投标截止时间）	2025 年 7 月 22 日上午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0	开标时间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	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远程开标室（三）-5（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具体地点以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通知为准，如有变化，不再另行通知）。
22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 9 人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 2/3。 相关专家确定方式：从河南省政府采购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方式确定。
26.1	资格审查	开标结束后，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具体要求见本表附表。
27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
29	推荐中标候选人的数量	3 名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否
32	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次数	一次性提出
35	履约保证金	不收取
36.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	合同价款支付方式	
<p>合同签订且项目资金审批手续完成后 10 日内，向中标单位支付合同总价的 30%；正式进场搭建及布置舞台舞美且项目资金审批手续完成后 10 日内，向中标单位支付合同总价的 40%；完成项目全部工作任务且验收合格后 30 日内，中标单位支付合同总价的 30%。投标人的报价中应包含本项目合同实施过程中的应预见和不可预见的全部任务所需的一切应有费用，未在分项报价表中体现的费用将视为已包含在投标总价中，采购人将不再支付其他费用（特殊情况以合同为准）。</p> <p>支付款项前，中标人须向采购人开具相应发票，否则采购人不承担逾期付款违约责任。</p>		
2	信用记录的使用及其他	
<p>1. 信用记录的使用</p> <p>1.1 查询渠道和截止时点：投标文件递交时间截止后，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的信用记录在“信用中国”网站查询“失信被执行人”（从信用中国网站登录转到链接地址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进行查询）、“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及“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查询投标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p>		

	<p>1.2 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投标人信用记录以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采购代理机构查询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审依据，证据留存以采购代理机构查询时的查询网页截图为准并存档备查。</p> <p>1.3 使用规则：投标人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其投标文件将被作为无效处理。</p> <p>2. 其他</p> <p>投标文件递交时间截止后，采购代理机构将针对投标人是否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进行核实并将查询结果存档备查，若存在以上情形，其投标将被拒绝。</p>
3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投标费用</p>
	<p>1.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在任何情况下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上述费用均不承担任何责任。</p> <p>2.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由中标人承担。</p> <p>2.1 收取标准：采购代理服务费用由中标人承担，收费基数为服务期限内的中标金额合计，根据河南省招标投标协会关于印发《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的通知（豫招协[2023]002号）规定（服务类）标准计取。</p> <p>2.2 收取方式：银行转账。</p> <p>3. 服务费缴款账户：</p> <p>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直属支行</p> <p>开户名称：河南省机电设备招标股份有限公司</p> <p>账号：41001526010050202373</p> <p>注：投标人转账时须详细注明项目编号转账后将开票信息及转账凭证发至 hnjdgf01@163.com。</p>
4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开闭幕式举行时间</p>
	<p>开幕式于2025年9月19日晚在郑州航空港区中原国际会展中心举行，闭幕式于2025年9月23日晚在郑州奥林匹克体育中心体育馆举行。</p>
5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知识产权</p>
	<p>1. 构成本招标文件各个组成部分的文件，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投标人不得擅自复印和用于非本招标项目所需的其他目的。</p> <p>2. 投标报价应包括所有需要向其他方支付的知识产权费用。</p> <p>3. 投标人应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使用其提供的任何产品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侵权指控，否则投标人应承担所有法律和经济责任，由此给采购人带来的损失全部由投标人承担。</p> <p>4. 本项目所产生的成果的知识产权归采购人所有，采购人具有对其的完全处置权。</p>
6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特别提醒</p>

1.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的澄清、更正或更改，澄清、更正或更改的内容将作为招标文件组成部分。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网站“变更公告”和系统内部“答疑文件”告知投标人，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报名并下载招标文件的项目投标人，系统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投标人进行查询。各投标人须重新下载最新的招标文件及答疑文件，以此编制投标文件。投标人注册时所留手机联系方式要保持畅通，因联系方式变更而未及时更新系统内联系方式的，将会造成收不到短信。此短信仅系友情提示，并非具有任何约束性和必要性，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投标人未收到短信而引起的一切后果和法律责任。
2. 因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3. 招标文件提及“复印件”的，投标人可提供原件扫描件或其复印件扫描件。

7

解释权

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前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负责解释。招标文件“合同条款及格式”等章节中出现的措辞“发包人/甲方”和“受托人/乙方”，在招标投标阶段应当分别按“招标人”或“采购人”和“投标人”或“供应商”、“中标人”或“成交人”进行理解。

8

招标文件中的特殊符号标注

本招标文件中标注“▲”项为实质性要求或条款。

9

政府采购政策

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六条、《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通知》（财库〔2022〕19号），本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报价给予10%的扣除（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企业视为小微企业），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对于本项目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服务）以扣除优惠比率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不作为中标价和合同签约价。中标价和合同签约价仍以其投标文件中的报价为准。参加本项目的中小微企业应当提供中小微企业声明函（格式详见第六章）。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参加投标活动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没有提供声明函或有效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将被视为不接受投标报价的扣除，用原投标总价参与评审。

同一投标人（包括联合体），中小微企业产品、监狱企业产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价格扣除优惠只享受一次，不得重复享受。

本项目所属行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划定标准为：中小微企业划分按照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统计大中小微企业划分办法（2017）〉的通知》（国统字[2017]213号文件）及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2. 对投标人所投产品有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库〔2019〕19号）的优先采购；对投标人所报产品有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库〔2019〕18号）的的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企业应当提供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证明文件，节能产品企业应当提供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证明文件。

3. 本项目支持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

附表：

资格审查表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审查结果
1	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投标人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投标人是事业单位，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投标人是自然人，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2	商业信誉和财务会计制度	1、提供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近三个月内银行开具的资信证明（如投标人为非法人单位至少应提供其资产负债表）。 2、提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书（格式自拟）。	
3	履约能力	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书（格式自拟）。	
4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	提供 2025 年 1 月以来中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依法免税或无需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	
5	无重大违法记录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承诺书（格式见招标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五、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承诺书”）	
6	投标人不得存在的情形	提供投标承诺书（格式见招标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五、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七）承诺书：（1）投标承诺书”）	
7	非关联单位投标	1、提供投标承诺书（格式见招标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五、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七）承诺书：（1）投标承诺书”） 2、提供投标人关联单位情况说明（格式自拟，说明情况见招标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五、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六）投标人关联单位情况说明”）	
8	信用记录及其他	具体要求见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6.1 中“2 信用记录的使用及其他”	
9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提供反商业贿赂承诺书（格式见招标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五、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七）承诺书：（3）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结论		是否通过资格审查	

注：

1. 采购人按资格审查标准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有一项不符合审查标准的，则资格审查不合格，其投标文件按无效处理。
2. 资格证明文件应按要求全部上传至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资格审查资料”中，不得存在漏项或缺项，因投标人上传位置错误、漏传或未传资格审查资料而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一、总则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投标人

1.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项目的采购人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1.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集中采购机构或从事采购代理业务的社会中介机构。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1.3 投标人（供应商）：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本项目的投标人须满足以下条件：

1.3.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供应商。

1.3.2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关于供应商的规定，遵守本项目采购人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

1.3.3 以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获得了本项目的招标文件。

1.3.4 符合投标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合格投标人的其他资格要求

1.4 如投标须知前附表中允许联合体投标，对联合体规定如下：

1.4.1 两个及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投标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投标。

1.4.2 联合体各方均应符合本须知 1.3.2 规定。

1.4.3 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对投标人的特殊要求，联合体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相关规定。

1.4.4 联合体各方应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共同投标协议作为投标文件第一部分的内容提交。

1.4.5 大中型企业、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投标，共同投标协议中应写明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共同投标协议投标总金额的比例。

1.4.6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4.7 对联合体投标的其他资格要求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1.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与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的，其相关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6 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他采购活动。否则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2. 适用法律

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评标委员会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约束和保护。

二、招标文件

3. 招标文件的组成

3.1 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 4) 合同条款
- 5) 采购需求
- 6) 投标文件格式
- 7)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3.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招标文件中所有的内容。

3.3 除本须知第 3.1 款内容外，采购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发出的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内容，均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采购人和投标人起约束作用。

3.4 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后，应仔细检查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有问题应在获得招标文件后及时向采购人提出，否则，由此引起的损失由投标人自己承担。投标人应认真审阅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若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没有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4. 投标费用

无论投标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投标人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5.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5.1 采购人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修改。采购代理机构将以发布澄清（更正）公告的方式，澄清或修改招标文件，澄清或修改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5.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并对其具有约束力。投标人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及时向采购代理机构确认。投标人未回复的，视同已知晓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

因潜在投标人原因或通讯线路故障导致通知逾期送达或无法送达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6. 投标截止时间的顺延

为使投标人有足够的时间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部分进行研究而准备投标或因其他原因，采购人将依法决定是否顺延投标截止时间。

7. 招标文件的约束力

投标人一旦下载了本招标文件并参加投标，则招标文件对采购人和投标人起约束作用。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8. 投标的范围及标准

8.1 当项目分为多个包时，投标人可选择招标文件中的一个或几个分包标的物进行投标，在投标须知前附表中对投标人投标包数另有规定的除外。

8.2 每个分包均是不可分割的整体，投标人应当对所投分包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所列的所有内容进行投标，如仅响应分包中的部分内容，其该包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8.3 无论招标文件中是否要求，投标人所投标的物及伴随服务均应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

9. 投标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9.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往来函电均应使用简体中文。

9.2 除技术规格及要求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均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10. 投标文件构成及编制

10.1 投标文件的构成：

- 1、开标一览表
- 2、投标函
- 3、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 4、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 5、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 6、分项报价表
- 7、服务团队
- 8、类似项目业绩汇总表
- 9、技术方案
- 10、投标人企业（单位）类型声明函（如有）
- 11、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10.2 投标文件的编制

10.2.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使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制作专用工具软件编制。其中，开标一览表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10.2.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投标内容、服务期限、服务质量、投标有效期及招标文件中标注“▲”项的内容作出实质性响应。

10.2.3 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时，具体事宜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专区的《新交易平台使用手册(培训资料)》。

10.2.4 投标服务或标的物资格文件

10.2.4.1 投标人必须提供完成本项目服务必备的人员团队、工具、设备等相关的证明文件。

10.2.4.2 投标人认为应对其优越性等有必要进行补充说明的内容。

11. 投标文件格式

11.1 投标文件应包括本须知第10条中规定的全部内容，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应当使用招标文件所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表格可以按同样格式扩展；未提供格式的由投标人自拟格式；标明“若有”的，由投标人视自身情况提供，非必须提供）。

11.2 招标文件中的每个包，是项目招标不可拆分的最小投标单元，投标人必须

按此所投包编制投标文件，提交相应的文件资料，拆分包进行投标将视为漏项或非实质性响应不予接受。

12. 投标报价

12.1 投标报价应包括国家规定的税金，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在投标函中进行报价并填写分项报价表。

12.2 投标人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投标报价的其他要素。

12.3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报价总额，应同时修改投标文件“分项报价表”中的相应报价，投标报价总额为各分项金额之和。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4款的有关要求。

12.4 采购人设有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最高投标限价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1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投标保证金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豫财购[2019]4号文件规定，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14. 投标有效期

14.1 投标应在投标须知前附表中规定时间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不满足要求的投标，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4.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于原投标有效期满前，可向投标人提出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这种要求与答复均采用书面形式。投标人可以拒绝采购人的这一要求而放弃中标，同意延长的投标人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投标文件。

15. 投标文件签署

15.1 投标人应按本须知前附表规定的签字或盖章要求签署。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6. 投标文件的递交

16.1 投标人应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到交易中心投标系统的指定位置。请投标人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投标人因交易中心投标系统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联系。投标文件的递交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6.2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16.3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17. 投标截止时间

17.1 投标文件的递交时间不得迟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截止时间，否则将不予接受。投标文件的递交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7.2 采购人可以通过修改招标文件延长投标截止日期。在此情况下，招标文件下载者和投标人的所有权利和义务以及投标人受制的截止日期均应以延长后新的截止日期为准。

18. 迟交的投标文件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未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将视为放弃投标。

19.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和撤回

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多次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最终投标文件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至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最后一份投标文件为准。

五、开标

20. 开标时间和地点

20.1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20.2 开标地点：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远程开标大厅网址为 <https://hnsggzyjy.henan.gov.cn/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投标人无需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应当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即开标地点），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等。

21. 开标程序

21.1 本项目采用电子开标。到投标截止时间止，各投标人按电子投标文件递交的顺序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未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将视为放弃投标。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 (1) 进入开标倒计时；
- (2) 电子投标文件解密；
- (3) 电子唱标；
- (4) 开标结束。

21.2 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况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1) 投标人未按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中规定的时间内解密投标文件的。

(2) 投标人未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或误传加密的投标文件，而导致的解密失败的。

六、评标

22. 评标及评标委员会的组成

22.1 评标工作由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评审专家和采购人代表组成，具体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2.2 评审专家是由采购代理机构从省级以上财政部门设立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通过随机方式抽取的。评标委员会主任由评标委员会成员选举产生，负责主持具体评标工作，采购人代表不得作为评标委员会主任。评标委员会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方法和标准独立评标，负责完成评标的全过程直至向采购人推荐中标候选人。

23. 评标过程的保密

23.1 评标将采取全封闭的方式（不向其他投标人公布、透露其价格等信息）。评标开始后，直至授予中标人合同为止，凡属于对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有关的资料，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及其他任何与评标有关的情况均应严格保密。

23.2 在评标过程中，如果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及授予合同等方面向采购人和评标委员会施加任何影响，都将会导致其投标文件被拒绝。

24. 投标文件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24.1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但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也不得未经评标委员会允许主动提出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24.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取代投标文件中被说明或补正的部分。

24.3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

25. 投标文件中报价的修正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一）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

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二）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四）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采用书面形式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6. 对投标文件的评审

26.1 评审程序：

（1）在开标结束后，首先由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资格审查内容见投标须知前附表。满足资格要求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2）首先由评标委员会对所有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

（3）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对投标人进行打分，按照得分进行排序，并向采购人推荐中标候选人。

26.2 符合性审查是指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商务和技术角度对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和完整性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

26.3 投标偏离

投标文件中不得存在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负偏离。

26.4 投标无效

在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与评价之前，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评标委员会判断投标是否响应只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内容。

评标中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无效：

（1）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2）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或者内容不全或字迹模糊辨认不清；

（3）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4）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5）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6)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7)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 MAC 地址、CPU 序列号和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

(8)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编制、打印加密或者上传；

(9)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人送达或者分发，或者不同投标人联系人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的；

(10)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的内容存在两处及以上细节错误一致；

(11) 不同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等由同一个单位缴纳社会保险或者领取报酬的；

(12) 不同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出自同一人之手；

(13)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6.5 评标委员会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性仅基于投标文件本身，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未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之处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投标。

26.6 评标专家将允许修正投标文件中不构成重大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的、不一致的或不规则的地方，但这些修改不能影响任何投标人竞争地位的公正性。

26.7 在评标过程中，凡遇到招标文件中无界定或界定不清、前后不一致使评委会意见有分歧且又难以协商一致的问题，均由评委会予以表决，获得半数以上同意的即为通过，未获得半数同意的即为否决。

27.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评标标准详见第三章。

28. 废标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将导致项目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做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七、定标

29. 确定中标人

29.1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评标标准，按投标须知前附表中规定数量推荐中标候选人。

29.2 按投标须知前附表中规定是否由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29.3 评标结束后，代理机构在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采购人在收到评审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确定中标人，经采购人书面确认后，中标结果将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进行公告，中标公告期限1个工作日。

30. 告知中标结果

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告知未通过资格审查投标人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的，还将告知未中标供应商本人的评审得分和排序。

31. 中标通知书

31.1 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采购人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31.2 中标通知书将作为进行合同谈判和签订的依据。

32. 质疑的提出与接收

32.1 质疑函的提出

(1) 投标人认为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该知道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2) 质疑函的内容、格式：应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相关规定和财政部门制定的《政府采购质疑函范本》格式。

(3) 投标人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提出质疑，否则针对再次提出的质疑将不予接收。（采购程序环节分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结果）

32.2 质疑函的接收方式：

(1) 投标人应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一次性提出并同时向采购代理机构指定的邮箱（hnjdgf01@163.com）发送一份加盖公章版的质疑函扫描件。

(2) 联系部门：河南省机电设备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3) 联系人：李素一、李莹辉

(4) 联系电话：0371-65928022

(5) 通讯地址：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商务外环路 23 号中科大厦 8 楼 815 室。

32.3 超出法定质疑期提交的质疑将被拒绝。

32.4 重复或分次提出的、内容或形式不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质疑供应商将依法承担不利后果。

32.5 投标人对质疑、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对质疑和投诉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

八、合同的授予

33. 合同授予标准

33.1 本招标项目的合同将授予按本须知第 29 款所确定的中标人。

33.2 采购人将根据评标报告，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当确定中标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顺延至第二中标候选人或重新进行招标，如第二中标候选人也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的的采购人可顺延至第三中标候选人或重新进行招标。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3 更改采购标的物数量的权力

采购人在授予合同时，有权对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设备和服务的数量予以增加或减少，但不得对标的物、单价或其他条款和条件作出更改。

33.4 中标通知书发出 15 日内中标人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否则视为自动放弃中标资格。

34. 合同协议书的签订

34.1 签订合同后，采购人和中标人不得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和澄清文件、中标通知书等文件资料，均应作为签约的合同文本的附件和基础。

34.2 中标人不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内与采购人订立合同，则采购人将取消其中标人资格，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应当予以赔偿，同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34.3 中标人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完成中标项目，不得将中标项目转让（转包）给他人。

35. 履约保证金

35.1 中标单位应以投标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数额，向采购人交纳履约保证金或

银行履约保函，如果中标人没有按照上述规定缴纳履约保证金的，将被视为放弃中标资格，中标人须按投标保证承诺书的承诺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支付赔偿。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按中标候选人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5.2 若中标投标人因不能按规定执行合同义务，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履约保证金数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九、其他

36. 其他事项

36.1 其他补充内容：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36.2 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第三章 评标标准（综合评分法）

一、评标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
3. 《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 87 号令）；
4. 其他相关的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规定；
5. 本项目招标文件。

二、评标方法：

本项目评标方法采用综合评分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三十四条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三、评标程序：

1. 开标结束后，首先按照财政部第 87 号令规定，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对投标人的资格性进行审查。只有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投标文件才能被送达评标委员会评审。

2. 评标准备工作

- 2.1 核对评审专家身份和采购人代表授权函；
- 2.2 宣布评标纪律，集中保管通讯工具；
- 2.3 公布投标人名单，告知评审专家应当回避的情形；
- 2.4 组织评标委员会推选评标组长；

3. 符合性审查工作

符合性审查是指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商务和技术方面对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和完整性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详见符合性审查表。

4.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5.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本项目评标方法为**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进行评审打分，以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从高到低顺序确定中标候选人。

评标委员会成员独立对每个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计算得分平均值，以平均值由高到低进行排序，按排序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6.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或者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7. 检查复核对评标结果。

8. 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评标报告包括以下内容：

- (一) 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名称、开标日期和地点；
- (二) 投标人名单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 (三) 评标方法和标准；
- (四) 开标记录和评标情况及说明，包括无效投标人名单及原因；
- (五) 评标结果，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或者经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的中标人；
- (六)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包括评标过程中投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要求进行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评标委员会成员的更换等。

四、评标纪律：

1.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按照评标原则，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评审。

2. 与投标有利害关系的人员应当回避，不得进入评标委员会；

3. 评标委员会成员在评标结果公告前，应对参与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保密。

4.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字，对自己的评审意见承担法律责任。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5. 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不得有下列行为：

- (一) 确定参与评标至评标结束前私自接触投标人；
- (二) 除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外，接受投标人提出的与投标文件不一致的澄清或者说明；

- (三) 违反评标纪律发表倾向性意见或者征询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
- (四) 对需要专业判断的主观评审因素协商评分；
- (五) 在评标过程中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的；
- (六) 记录、复制或者带走任何评标资料；
- (七) 其他不遵守评标纪律的行为。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前款第一至五项行为之一的，其评审意见无效。

五、评标标准：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技术和商务（综合）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符合性审查标准见下表：

1、符合性审查表

审查事项			投标人名称及审查情况
序号	本项目要求	评审标准	
1	标书雷同性分析	投标（响应）文件制作机器码不能一致	
2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3	投标报价	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预算金额、最高限价	
4	投标内容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5	投标有效期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6	投标文件签字盖章	按照招标文件格式要求有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加盖单位公章	
7	服务期限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8	服务质量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9	实质性要求	满足本招标文件中的实质性条款（即本招标文件中标注“▲”项为实质性要求或条款）	
结论			

2、评审标准表

第一部分 报价部分（10分）			分值
1	价格	<p>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p> <p>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10</p> <p>备注：1. 对于小型和微型企业价格给予扣除标准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36.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9、政府采购政策”规定。</p> <p>2.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过程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或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p>	10
第二部分 商务部分（32分）			分值
1	投标人业绩	<p>完全按照以下要求提供投标人曾实施过类似项目业绩，提供的证明材料均不得遮挡涂黑，否则不予认定加分。</p> <p>合同原件扫描件；包括合同金额、双方名称及盖章、服务内容、合同签订日期（应为2020年1月1日或以后）。</p> <p>每个业绩4分，最多12分。</p>	12
2	项目负责人	<p>拟派驻本项目负责人为本单位正式员工，2020年1月1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担任过与类似项目负责人的，得5分。</p> <p>开标日前三个月中任意一个月的由投标单位为投入人员缴纳社会保险证明扫描件及类似项目合同扫描件（如合同中不能体现负责人姓名，需提供甲方或第三方证明）。</p>	5
3	项目导演	<p>投入的总导演或执行导演具备由国家相关部门颁发的一级导演（编导）职称证书得5分，否则不予认定加分。</p> <p>需提供导演本人职称证扫描件和同意执导本次活动的授权证明扫描件。</p>	5
4	团队人员	<p>1. 管理团队人员为投标单位正式员工，提供姓名、开标日前三个月中任意一个月的由投标单位为投入人员缴纳社会保险证明扫描件，每提供1人社保证明扫描件得0.5分，最多5分。</p> <p>2. 项目主创团队成员（项目负责人和项目导演除外）有相关技术职称或执业资格的，每人得1分，最多得5分。</p>	10

第三部分 技术部分（58分）			分值
1	人员、岗位配置方案	<p>至少包含各岗位投入人员数量、各岗位内部人员安排配置方案</p> <p>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无瑕疵：7分；</p> <p>方案内容存在1处瑕疵：4分；</p> <p>方案内容存在2处瑕疵：1分；</p> <p>未提供方案或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或内容存在3处及以上瑕疵：0分；</p> <p>（本项所称“瑕疵”是指内容缺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p>	7
2	针对本项目特点的专业舞美方案	<p>至少包含针对本项目的舞美方案，主题鲜明、契合本次开闭幕式主旨、突出技能者群体特征及追求、有创新性。</p> <p>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无瑕疵：16分；</p> <p>方案内容存在1处瑕疵：10分；</p> <p>方案内容存在2处瑕疵：5分；</p> <p>未提供方案或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或内容存在3处及以上瑕疵：0分；</p> <p>（本项所称“瑕疵”是指内容缺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p>	16
3	针对本项目特点的节目策划方案	<p>至少包含针对本项目的节目策划、编排、演出等方案，主题鲜明、契合本次开闭幕式主旨、突出技能者群体特征及追求、有创新性。</p> <p>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无瑕疵：16分；</p> <p>方案内容存在1处瑕疵：10分；</p> <p>方案内容存在2处瑕疵：5分；</p> <p>未提供方案或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或内容存在3处及以上瑕疵：0分；</p> <p>（本项所称“瑕疵”是指内容缺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p>	16
4	氛围及物料设计方案	<p>至少包含针对本项目的氛围及物料设计方案</p> <p>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无瑕疵：6分；</p> <p>方案内容存在1处瑕疵：3分；</p> <p>方案内容存在2处瑕疵：1分；</p>	6

		<p>未提供方案或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或内容存在3处及以上瑕疵：0分；</p> <p>（本项所称“瑕疵”是指内容缺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p>	
5	对项目重点、难点的理解	<p>至少包含针对本项目重点和难点的理解以及针对重点难点的应对解决方案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无瑕疵：2分；</p> <p>重点难点理解或应对解决方案内容存在1处瑕疵：1分；</p> <p>重点难点理解或应对解决方案内容存在2处瑕疵：0.5分；</p> <p>未提供重点难点理解或应对解决方案或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或内容存在3处及以上瑕疵：0分；</p> <p>（本项所称“瑕疵”是指内容缺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p>	2
6	应急预案	<p>至少包含当出现不可预知紧急情况时，如停水停电、极端天气、群体事件等，如何保证服务正常运转的措施，临时增配人员设备、现有人员岗位职责临时增加、与相关政府部门协调配合等措施。</p> <p>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无瑕疵：4分；</p> <p>方案内容存在1处瑕疵：2分；</p> <p>方案内容存在2处瑕疵：1分；</p> <p>未提供方案或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或内容存在3处及以上瑕疵：0分；</p> <p>（本项所称“瑕疵”是指内容缺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p>	4
7	安全作业保障方案	<p>至少包含针对本项目的安全作业制度、安全保障措施、安全事故处理流程、安全责任认定方法等</p> <p>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无瑕疵：3分；</p> <p>方案内容存在1处瑕疵：2分；</p> <p>方案内容存在2处瑕疵：1分；</p> <p>未提供方案或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或内容存在3处及以上瑕疵：0分；</p> <p>（本项所称“瑕疵”是指内容缺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p>	3

		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8	进度安排	至少包含各阶段工作进度安排、按时限完成的保障措施、进度落后时的挽回措施等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无瑕疵：2分； 方案内容存在1处瑕疵：1分； 方案内容存在2处瑕疵：0.5分； 未提供方案或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或内容存在3处及以上瑕疵：0分； (本项所称“瑕疵”是指内容缺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2
9	服务质量保证方案	至少包含服务过程中保证服务质量的措施、对出现服务质量问题时如何挽回、人员服务态度保障、人员业务专业化水平保障等方面内容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无瑕疵：2分； 方案内容存在1处瑕疵：1分； 方案内容存在2处瑕疵：0.5分； 未提供方案或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或内容存在3处及以上瑕疵：0分； (本项所称“瑕疵”是指内容缺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2
合计			100
<p>注：1. 评审标准中如投标人投标文件出现相应缺项的，则该评审项得0分。</p> <p>2.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p>			

第四章 合同

中华人民共和国第三届 职业技能大赛开闭幕式项目 服务合同

甲方：河南省全国第三届职业技能大赛执行委员会办公室财务中心

地址：

联系方式：

联系人：

乙方：

地址：

联系方式：

联系人：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及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等规定，本着平等自愿、诚实信用原则，就乙方为甲方中华人民共和国第三届职业技能大赛开闭幕式项目（以下简称“合同项目”）提供大赛开幕式活动服务、大赛闭幕式活动服务，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就本次合作事宜签订本合同，以兹共同遵守：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中华人民共和国第三届职业技能大赛开闭幕式项目
2. 项目编号：
3. 服务内容与要求

甲方委托乙方就合同项目，为甲方提供大赛开幕式活动服务、大赛闭幕式主会场活动服务，具体服务内容及要求、设备设施方案等：详见附件。

4. 服务地点：
5. 开幕式时间：2025年9月19日晚
6. 闭幕式时间：2025年9月23日晚

二、服务期限

1. 本合同期限为：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合同项目全部工作完成之日止。
2. 如有特殊情况，以甲方要求为准。

三、合同价款及付款方式

1. 本项目合同价款为：小写：¥_____元，（大写：_____），含税。
2. 本合同为固定总价合同，前述合同价款包含乙方为完成本项目服务所需的一切费用上，包括但不限于工作人员劳务费、人工管理费、安装拆卸费、调试费、检验检测费、服装道具设施设备租赁费、导摄服务费、知识产权费、影视制作费、印刷费、

安全费用、医务费、消防费用、水电费、网络通讯费用、住宿费用、餐饮费用、垃圾清运费、保险费、税费等，除合同价款外，就本合同的履行甲方无需再向乙方支付任何费用。

3. 合同履行过程中，如甲方增加需求而产生额外费用的，就增加部分由双方协商签订补充协议，乙方需提供发票及具体明细，补充协议增加的总费用原则上不超过项目合同价款的10%。

4. 付款方式：本合同签订且项目资金审批手续完成后10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30%；正式进场搭建及布置舞台舞美且项目资金审批手续完成后10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40%；完成项目全部工作任务且验收合格后30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30%。

甲方付款前，乙方须向甲方开具发票，否则甲方不承担逾期付款违约责任。

5. 甲方开票信息如下：

名称：

地址、电话：

开户银行：

账号：

上述开票信息如有变更，甲方应及时书面通知乙方。

乙方收款账号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

开户银行：

账号：

税号：

地址：

四、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1. 甲方负责项目主要工作内容和目标的确定与确认，项目关键问题的协调；对项目进行阶段性审查，制定项目验收标准并组织项目的验收；

2. 甲方应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款；

3. 根据本合同业务要求，甲方有权监督、抽查乙方的工作，包括但不限于查阅合同项目相关工作记录、检查合同项目的实施情况并有权提出修改意见，乙方有义务遵照执行。

4. 如乙方人员不符合甲方要求，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立即进行更换，乙方应无条件执行。

五、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乙方保证具有履行本合同的能力以及资质，且不得因乙方原因影响开幕式、闭幕式顺利进行。

乙方履行服务应突出大赛主题，弘扬大赛宗旨，不得违反时代主旋律，违反公序良俗，演职团体应社会形象良好，不得有负面信息。

乙方应按期完成本合同附件约定的服务内容，乙方应尽心尽责、保证质量和数量的完成符合甲方的具体要求、符合附件的服务内容及要求的服务；

2. 乙方应为合同项目的执行配备数量充足的工作人员并在服务期间指定专人_____，联系方式_____，负责与甲方项目负责人进行沟通；

3. 乙方有义务针对甲方的需求变化向甲方进行确认。对于甲方变更的需求，在不违背本合同前提下，经和甲方确认后，乙方应按照确认的变更需求予以相应变更，如需求变更较大，双方可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

4.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人员的一切管理责任以及安全责任均由乙方承担，乙方人员产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报酬、意外费用）由乙方负责，因乙方人员引发的一切纠纷（包括但不限于劳动争议、侵权责任纠纷）由乙方处理解决，若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负责赔偿。

乙方在履行本合同时，应文明作业，遵守场馆管理规定、遵守安全作业规范，因乙方行为、乙方人员、乙方机械、设备、物料等造成的一切人身损害或财产损失，由乙方处理解决并承担责任。若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

开闭幕式活动期间，乙方承担安全保障责任，负责安全、消防、医务等，因安全、消防问题引起的一切人身损害以及财产损失由乙方负责处理解决，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5.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向第三方全部或部分转让在本合同项下的权利和义务。

6. 乙方保证为甲方提供的全部服务内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不侵犯任何第三方合法权益，包括但不限于著作权、商标权、名誉权等。

本合同履行期间，活动场地内一切设施设备等物料的保管责任、毁损灭失风险由乙方承担。

本合同履行期间，乙方应妥善保管履约过程中形成的视频、图像数据、文字数据、语音数据等文件。

乙方有权收取合同价款，但乙方为履行本合同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如因政府行为等不可抗力导致开闭幕式活动延期举行的，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合同价款不增加，开闭幕式活动顺延，乙方应继续提供服务，不得提出任何异议。

开幕式、闭幕式活动结束后，乙方需要对现场舞台、设施设备、装饰物料进行拆卸，并将场地恢复原样，完成垃圾清运，保证场地满足交付状态。

六、知识产权

1. 甲方提供的用于本合同所述服务的原始素材内容或原始信息以及其他任何书面的、电子的文件、数据、信息以及设备或设施仍为甲方或原权利人所有，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他用。

2. 本合同所述由乙方独立完成的服务成果的完整著作权（署名权保留的除外）或其他知识产权由甲方所有。

3. 乙方向甲方提供的相关资料及工作成果，不得侵犯任何第三人的权利，并保证甲方使用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侵权指控。若乙方有任何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之任一规定或有任何第三人因此向甲方主张侵害其商标专有权、专利权、著作权或其他合法权利时，乙方应负责排除或解决并承担所有法律责任和经济责任，如甲方受到任何成本、名誉、信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用）支出、损失、损害或损害赔偿，乙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七、保密条款

1. 双方承诺在履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对所涉及的对方资料信息及其他商业秘密负有保密义务，并应采取一切合理措施使其所知悉的资料免于散发、传播、披露、复制、滥用及被无关人员接触。

2. 保密信息的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策划创意、设计、任何方案/策略、图片或相片、人员/客户名单、音乐、视频以及其他可识别的音像资料、报价、数据、文件资料等不为公众所知悉的作为该方商业秘密的保密信息（以下简称“保密信息”）。保密信息包括所有有形的或无形的、标明为保密的信息以及虽未标明为保密信息但按照披露时的情况推定为保密的信息。保密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本合同所涉及的服务/项目本身和本合同的条件和条款。

3. 双方确认：以下内容不属于保密范围：

(1) 向与本项目有关且需要获知以上信息并受保密合同约束的律师、会计师、顾问和咨询人员披露的信息；

(2) 根据适用的法律的要求，向有关政府部门或者管理机构披露；

(3) 根据适用的法律的要求所做的其他披露。

4. 乙方须于履行完毕本合同约定的全部义务后五日内向甲方返还因履行本合同约定而取得的全部有关甲方的资料、文件等，存储于乙方存储设备中的有关信息乙方应全部删除。

5、本合同项下保密义务不因本合同的终止而终止，任何一方有义务在本合同终止后继续遵守前述保密义务，直到保密信息可从公开途径合法获得之日为止。

6. 任何一方有违反保密义务的情形，无论故意与过失，应当立即停止侵害，并在第一时间采取一切必要措施防止保密信息的扩散，尽最大可能消除影响。

八、验收

1. 成果交付

本合同项目产生的图像数据、文字数据、语音数据等文件：以硬盘介质提供给甲方不少于2套。在项目结算前提交执行报告（包含现场图片、物料清单等）。

开幕式举行前的准备工作和合同义务，乙方应至迟在 年 月 日前完成并由甲方验收。

闭幕式举行前的准备工作和合同义务，乙方应至迟在 年 月 日前完成并由甲方验收。

2. 验收标准

本合同第一条的要求和甲方相关部门制定的合同项目考核标准作为甲方验收的依据。

3. 验收方法

按照本合同的约定和现行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企业标准对每一服务环节、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考核与验收。验收结束后，甲方应当出具验收报告，列明各项服务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

九、违约责任

1. 乙方应保证不得因乙方原因影响开、闭幕式的按时顺利进行，乙方逾期提供服务的，应按照合同价款的20%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

2. 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约定的，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整改意见，乙方需无条件在通知的指定时间内整改至符合约定，乙方拒不整改或者不予采取补救措施的，、或经两次限期整改仍不能达到约定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 20%的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的损失，同时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合同。

3. 如活动期间发生安全事故、负面舆情、组织不完善、劳动/劳务争议等事宜，乙方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费用，乙方怠于承担，而使得甲方遭受损失的或进行赔偿的，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

4. 乙方履行合同期间形成的视频、图像数据、文字数据、语音数据等文件在未交付甲方前灭失的，应按照合同价款的 20%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

5. 本合同签订后，乙方发生重大安全责任事故、转包项目、未妥善处理相关突发事件给甲方造成影响或有其他严重违反本合同约定情形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有权要求乙方赔偿因此造成的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损失、间接损失、律师费、诉讼费等)。

6. 乙方因履行本合同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第三人主张的赔偿费用、行政征缴费用、滞纳金、行政罚款、恢复名誉产生的全部支出、公证费，鉴定费、保全费、诉讼费用、律师费等，全部由乙方承担。

十、不可抗力

1. “不可抗力”是指本合同双方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且该等情况妨碍、影响或延误任何一方根据本合同履行其全部或部分义务。不可抗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政府法令、疫情管控、自然灾害、战争、网络堵塞或中断、黑客袭击、上级主管部门要求或任何其他类似事件。

2. 遭受不可抗力事件的一方应立即通知相对方不可抗力事件的具体情形并提供相应证明文件，该方有权中止履行本合同项下的义务，直至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消除为止，该方无需为此承担违约责任；但该方应尽最大努力及时采取有效措施减轻不可抗力带来的损失及负面影响。

3. 如果不可抗力事件持续超过60日,甲方有权决定提前解除本合同或决定活动顺延,甲方提出解除合同的,甲方应支付乙方已经履行部分的服务费。

十一、争议管辖

1、本合同的签订、效力、履行及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相关的所有争议,均适用中国法律,并应按照中国法律进行解释和执行。

2.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产生的争议,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二、其他

1、本合同经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2. 合同项目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与履行本合同项目有关的文件、资料均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对甲乙双方均具有约束力。构成合同文件效力的优先顺序为:本合同、投标文件、招标文件、往来函等。

3. 信函、通知等文件以各方在本合同首部载明的地址、联系人、联系方式进行送达,一方信息发生变更的,应立即以书面形式通知其余各方,未能及时通知的,应承担不利的法律后果。

4. 如本合同的任何部分、条款或规定是不合法的或者是不可执行的,合同其他部分的有效性和可执行性不受影响。

5. 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可协商签订书面补充合同,该补充合同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6. 本合同一式 份,甲方执 份,乙方执 份,每份均具备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法定/授权代表人(签字):

法定/授权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件1 服务内容及要求

附件2 设备设施方案

附件3 甲方选定的闭幕式舞美方案效果图

第五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背景

中华人民共和国第三届职业技能大赛(以下简称“第三届全国技能大赛”)由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主办,河南省人民政府承办。赛事以“技能照亮前程”为主题,举办第三届全国技能大赛,是推进新时代技能人才队伍建设的务实举措,是引领技能成才技能报国的重要平台。赛事旨在宣扬技能竞赛理念,传播中华民族优秀传统文化,展现现代技能青年良好时代气质和精神风貌,展示新时代中国职业技能竞赛和技能人才队伍建设丰硕成果,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和工匠精神,营造尊重技能、学习技能、投身技能的良好氛围。

开闭幕式围绕“技能照亮前程”主题,突出技能元素、技能文化,宣传党中央国务院对技能的重视和对技能人才的关心支持,体现全社会对技能的热爱和参与,激励、引领、带动更多劳动者走技能成才、技能报国之路。

二、服务内容及要求

按照“绿色安全、公平公正、开放共享、智慧高效”的办赛原则,高标准、高质量做好开闭幕式组织实施工作。通过特定仪式议程和精彩纷呈的节目展演,为大赛营造浓厚氛围,展现技能竞赛独特魅力,宣传党中央国务院对技能的重视和对技能人才的关心支持,体现全社会对技能的热爱和参与,激励、引领、带动更多劳动者走技能成才、技能报国之路。

围绕“技能照亮前程”主题,突出技能元素、技能文化,展现中国灿烂悠久历史文化,凸显河南深厚底蕴、鲜明地域人文特色和河南新形象。开幕式突出庄严、隆重特点,体现政治性、仪式感,展示风采、凝聚力量、振奋精神;闭幕式突出热烈、喜庆特点,以选手为中心,通过颁奖体现成就感,营造团结奋进、积极向上的氛围。

按照创新、精彩、绿色、高效原则,更多融入现代元素,更加注重新颖、内涵、创新。运用 AI、VR 等智能化、数字化技术,实现科技与艺术融合交织,利用线上线下多种手段,形式多样、内容丰富。高标准设计、高质量实施、高效率组织,精心做好每一项议程、每一个环节,确保开闭幕式安全、顺畅、精彩、圆满。

根据采购人要求,结合开幕式及闭幕式主题要求,中标人须精心组织落实好以下各项工作,包括但不限于设计演出方案、策划参演节目及颁奖环节,负责组织经批准后的节目编排、演员排练、视频音响合成和播放、服装租赁、所有道具准备、节目单

和入场券的印制和发放、现场气氛渲染道具、筹办好开闭幕式仪式议程、组织观众入场、离场等环节，做好安全、消防、医务等相关工作。

（一）开幕式活动服务内容及要求

1. 主创团队

保证开幕式工作服务质量，主创团队应包含并不限于总导演、总策划、总撰稿、音乐总监、舞美灯光、音响、服装及设计总监等，可以与闭幕式共用主创团队。

2. 演职团体

提供专业演员、群众演员和主持人等。主持人数不少于2人（省级以上电视台专业主持人），礼仪、群众演员满足开幕式节目需求。

3. 舞台设计及搭建

按开幕式需求设计整体舞美方案、执行制作和搭建，开幕式舞美创意包含基础台、底台、舞台、屏幕、灯光、音响、特效、升旗仪式等结合场地实际情况进行设计，设备设施租赁、运输及实施搭建，以及做好舞美监理工作。

4. 视觉设计及制作

负责主KV、开场倒计时、环节物料的创意设计、各地大赛回顾、代表团入场视频等、分镜头脚本制作、三维建模、原画制作、后期合成。根据大赛的要求，围绕大赛主题，策划编排不少于3个节目，并通过审核。要求大屏幕、双侧屏等相关屏幕素材制作时长不低于70分钟。

5. 音乐制作

开幕式篇章表演、氛围、仪式音乐（根据法律条文，对公演出所有音乐必须原创或者版权付费）；相关节目编曲、作词、制作以及表演音乐录制以及做好音乐监理工作。

6. 导摄服务

省级以上电视台导摄团队；摄影器材租赁，包括但不限于摄像机、轨道、摇臂、飞猫等；负责全程录制、镜头整理及剪辑成片并通过考核验收。

7. 服装道具化妆

表演服装、氛围演员服装、颁奖礼仪服装、引导礼仪服装等的租赁或制作；舞台机械装置（舞台巨型道具、舞台移动装置、车台、升降装置、转盘等）；演员手持道具、观众手持道具的制作或租赁，以及演职人员的妆造。

8. 后勤服务

(1) 负责主创团队及运行团队的保障及在开幕式期间装台演出期间场地及相关配套设施、运输、搭建施工、拆卸施工、垃圾清运及误餐费，日常安保、保洁服务、管理费、基础水、电、冷气费、购买活动保险、演出期间的设备消耗电费和购买活动保险，协助相关报批手续的办理费用，组织观众入场、离场费用，水电增容（场地电力改造），租赁消防设备等相关所有费用。

(2) 负责筹备及彩排期间，主创团队、演职团体交通保障。服务车辆要求

- ①车辆技术等级、装备等级符合国家、省、市相关要求；
- ②车辆符合国家的安全、技术和环保的各项标准和要求；
- ③车辆空调系统状况良好，噪音低，乘坐舒适；
- ④车辆干净整洁，不能出现磨损、陈旧、老化；
- ⑤每天提前完成对车辆的清洗，消毒，车辆技术状况自检等工作；
- ⑥车辆保险：保险期限至少应涵盖项目服务期；
- ⑦提供司机和司机必要的餐饮后勤保障服务，并承担所有费用。

(3) 负责活动期间的卫生及医疗费用，现场突发情况及演练，负责安全、消防保障，承担安全、消防责任。

(4) 内场辅助类物料制作，包括特殊工种帐篷、演员帐篷等。

(5) 内场导视类物料制作，包括通道指引、天网、形象氛围、灯杆道旗等；内场会议沙发、茶几、观众座椅、入场门头制作、入场红毯、签到墙、照明、场内通道布置、路引等。

(6) 印刷制品设计制作，包括节目单、邀请函、入场券、座位背贴、各类证件、防伪贴等。

(7) 演职人员彩排期间餐饮及住宿。

(8) 负责电力保障，备用不间断电源保障突发电力故障时活动进行不受影响；

(9) 负责网络保障，备用网络专线保障现场信号传输及办公需求。

(二) 闭幕式活动服务内容及要求

1. 主创团队

为保证闭幕式工作服务质量，主创团队应包含并不限于总策划、总顾问、总导演、总制片以及执行导演和设计团队（含舞美、灯光、音乐、服装等）；文案、制片、统筹、后勤等保障团队，可以与开幕式共用主创团队。

2. 演职团体

提供专业演员、群众演员和主持人等。主持人数不少于4人（省级以上电视台专业主持人），礼仪、群众演员满足闭幕式节目需求。

3. 舞台设计及搭建

按采购人需求设计整体舞美方案、并进行制作和搭建，闭幕式舞美创意包含基础台、底台、舞台、屏幕、灯光、音响、特效等，需结合场地实际情况进行设计，包含设备设施租赁、运输、实施搭建及场馆地面保护；除主舞台外，还需要在场地合适位置搭建/布置采访区，满足媒体对获奖选手、领队、裁判等的采访需求以及做好舞美监理工作。

4. 地面保护

按照闭幕式要求，活动期间对相关场馆设施及地面实施保护。

5. 视觉设计及制作

负责主KV、环节物料的创意设计、分镜头脚本制作、三维建模、原画制作、视频渲染、后期合成、根据大赛的要求围绕大赛主题，策划编排不少于3个节目，并通过审核。要求大屏幕特效素材制作时长不低于120分钟，地屏特效素材制作时长不低于100分钟。

6. 音乐制作

闭幕式篇章表演、氛围、仪式音乐（根据法律条文，对公演出所有音乐必须原创或者版权付费）；相关节目编曲、作词、制作以及表演音乐录制以及做好音乐监理工作。

7. 宣传片制作大赛花絮拍摄

跟踪纪录大赛整体过程，拍摄并制作一条不低于3分钟的国赛期间精彩花絮视频，要求体现大赛主题，突出技能者群体特征及追求、有创新性。

8. 导摄服务

省级以上电视台导摄团队；摄影器材租赁，包括但不限于摄像机、轨道、摇臂、飞猫等；负责全程录制、镜头整理及剪辑成片并通过考核验收。

9. 服装道具妆造等服务

表演服装、氛围演员服装、颁奖礼仪服装、引导礼仪服装等的租赁或制作；舞台机械装置（舞台巨型道具、舞台移动装置、车台、升降装置、转盘等）；演员手持道具、观众手持道具的制作或租赁，以及演职人员的妆造。

10. 后勤服务

(1) 负责筹备及彩排期间，主创团队、演职团体交通保障。服务车辆要求：

- ①车辆技术等级、装备等级符合国家、省、市相关要求；
- ②车辆符合国家的安全、技术和环保的各项标准和要求；
- ③车辆空调系统状况良好，噪音低，乘坐舒适；
- ④车辆干净整洁，不能出现磨损、陈旧、老化；
- ⑤每天提前完成对车辆的清洗，消毒，车辆技术状况自检等工作；
- ⑥车辆保险：保险期限至少应涵盖项目服务期；
- ⑦提供司机和司机必要的餐饮后勤保障服务，并承担所有费用。

(2) 负责筹备及彩排期间，主创团队、演职团体餐饮及住宿；

(3) 负责闭幕式装台演出期间物料运输、搭建/拆卸施工、日常安保、垃圾清运、保洁服务、基础水、电、冷气费、管理费、场地相关配套设施使用产生的费用；负责演出期间的能耗、购买活动保险、协助相关报批手续的办理、组织观众入场离场、水电扩容（场地电力改造）及消防设备租赁等相关事宜以及产生的所有费用；

(4) 负责活动期间的卫生及医疗费用，现场突发情况及演练，负责安全、消防保障，承担安全、消防责任；

(5) 负责内场辅助类物料制作，包括隔离围栏、入场门头、签到墙、演员帐篷、特殊工种帐篷、铁马水马、形象氛围、灯杆道旗等；

(6) 负责印刷制品设计制作，包括节目单、会务手册、邀请函、入场券、座位背贴、各类证件、防伪贴等；

(7) 负责电力保障，备用不间断电源保障突发电力故障时活动进行不受影响；

(8) 负责网络保障，备用网络专线保障现场信号传输及办公需求。

三、验收标准

1. 舞台、灯光、音响、屏幕等硬件设备搭建完成，中标人通知采购人进行验收，采购人按技术要求、已确认的实施方案及施工图、消防和安全标准组织验收。如有需要调整，中标人需根据采购人要求进行整改并确保工期。

2. 采购人在开闭幕式结束后5天内，对整体方案和执行工作组织验收。

四、其它要求

中标人需要提供舞台和节目视频以及其他合同履行过程中形成的图像数据、文字数据、语音数据等文件，以硬盘介质形式提供不少于2套。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河南省全国第三届职业技能大赛执行委员会 办公室财务中心开闭幕项目

投标文件

项目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5-681

投 标 人：（盖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 一、开标一览表
- 二、投标函
- 三、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 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 五、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 六、分项报价表
- 七、服务团队
- 八、类似业绩汇总表
- 九、技术方案
- 十、投标人企业（单位）类型声明函（如有）
- 十一、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建议提供带“页码”的目录，方便评委评审）

一、开标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	
投标报价	(大写)
	(小写)
服务期限	
服务地点	
服务质量	合格，符合采购人要求且不低于行业标准。
投标有效期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起 60 日历天。
其他声明	(如有)

投标人（盖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投标函

致（采购人）：_____

我方收到了贵单位项目编号为_____的_____（项目名称）招标文件，经研究，我方决定参加该项目的投标活动，并按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我们郑重声明以下内容并负法律责任：

根据贵方的投标邀请，我方签字代表_____（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代表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投标文件。

据此，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愿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条款和要求，提供完成招标文件规定的全部工作，投标报价为（大写）_____元人民币（RMB¥：_____元），服务期限：_____

（2）本投标有效期为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

（3）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所有补充文件、更正公告、澄清、答疑文件（如有），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误解的权利。

（4）我们承诺，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及任何附属机构均无关联，非采购方的附属机构。

（5）若我方中标，同意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收费标准和方式，一次性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

（6）按照贵方可能的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真实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7）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8）完全理解并无条件承担中标后不依法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法律后果。

（9）与本次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请寄：

地址：

投标人（盖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日期： 年 月 日

三、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单位名称： _____

单位性质： _____

地址： _____

成立时间：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 _____

姓名： _____ 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职务： _____

系（投标人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双面）

投标人（盖单位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自然人投标的无需提供此身份证明。

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姓名）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现授权委托的（姓名）为我方授权代表，授权代表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项目名称）的投标文件，以及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本授权书于____年__月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附：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正面）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反面）
---------------------	---------------------

授权代表身份证（正面）	授权代表身份证（反面）
-------------	-------------

投标人（盖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签章）：

联系方式：_____

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联系方式：_____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注：1、投标人为非独立法人的其他组织或本项目对投标人的资格要求允许分支机构参与投标时，本授权委托书可由负责人签字或签章，除此情况外，均需由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如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本人亲自参与投标，则无需此授权委托书。2、自然人投标的或法定代表人投标的无需提供。

五、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一）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手机号码		
	电子邮箱			网 址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营业执照号				员工总人数：		
注册资本				其中	高级职称人员	
成立日期					中级职称人员	
基本账户开户银行					技术人员数量	
基本账户银行账号						
经营范围						
备注						

注：本表后附营业执照副本或其他组织证明材料。

(二) 财务状况

说明：

提供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近三个月内银行开具的资信证明（如投标人为非法人单位至少应提供其资产负债表）；

注：参考《财政部关于注册会计师在审计报告上签名盖章有关问题的通知》（财会【2001】1035 号）规定，审计报告应当由两名具备相关业务资格的注册会计师签名盖章并经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方为有效。

(三)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说明：

提供 2025 年 1 月以来中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依法免税或无需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

(四)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书

(格式自拟)

(五)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承诺书

我方承诺：

我方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若我方承诺不属实，同意取消本项目的参与资格，并将承担相关法律责任，接受处理。

投标人（盖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六) 投标人关联单位情况说明

(格式自拟)

说明：投标人应将与本站存在下列关联关系的单位名称作出说明：

- (1) 与投标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的其他单位；
- (2) 与投标人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

(七) 承诺书

(1) 投标承诺书

致_____（采购人）：

我方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和本项目规定的其他资格条件；

二、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对招标文件有异议，已经在投标截止时间届满前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投标以求侥幸中标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三、参加本次投标活动，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投标人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四、参加本次投标活动，不存在和其他投标人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授权代表的行为。

五、在参加本项目投标活动近三年内，投标人和其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没有行贿犯罪行为。

六、投标文件中提供的任何材料或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等承诺都是真实、有效、合法的。

七、参加本次投标活动，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行为。

八、存在以下行为之一的愿意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理：

- （一）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 （二）在采购人确定中标人以前放弃中标候选资格的；
- （三）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四）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
- （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 （六）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七）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如果发生以上任意一种或以上行为，将在行为发生的10个工作日内，向贵方（或采购人）支付本招标文件公布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的**2%**作为违约赔偿金。

承认本承诺书作为贵方（或采购人）要求我单位履行违约赔偿义务的依据作用。

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方承担。我方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

追索的权利。

我方对上述承诺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弄虚作假行为，我方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投标人（盖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签章）：

委托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书

(格式自拟)

(3)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方承诺：在投标活动中，保证做到以下几点承诺：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投标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或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等；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违反上述承诺，我方及参加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法律法规有关规定接受相应处罚。

投标人（盖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八) 投标须知前附表要求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如有)

七、服务团队

(1) 拟委派的服务团队人员汇总表

序号	本项目任职	姓名	职称/执业证书	专业	备注

注：后附人员相关证书、社保等资料的复印件。

(2) 主要人员简历表

姓名		年龄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书(或 相关证书)名称	
职称		学历		拟在本项目任职	
工作年限				从事工作年限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委托人及联系电话

说明：表后依序附人员执业资格证书（如有）、职称证书（如有）、相关证书（如有）、人员社保证明等材料复印件。具体参考招标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第三章评标标准要求提供。

八、类似业绩汇总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实施地点	委托人及联系电话	项目起止时间	合同金额

注：后附业绩相关证明资料。

九、技术方案

本部分内容要以国家现行有关规范、标准为依据，并符合招标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第三章评标标准要求，格式自拟。

十、投标人企业（单位）类型声明函（如有）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单位电子签章）：

日期：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注：属于中小微企业的填写，不属于的无需提供此项内容。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由本单位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标的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单位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

- 1、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 2、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填写，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

监狱企业

根据财库〔2014〕68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参加谈判活动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十一、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第七章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